

股票代码：000584

股票简称：哈工智能

公告编号：2018-068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暂不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哈工智能，证券代码：000584）自2018年2月5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商讨和论证，公司初步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并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12日开市起复牌。后经公司核实及论证，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并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由于公司与上海硕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股东无法就交易相关条款达成一致，公司与上海硕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同意终止双方已签署的框架协议，并达成寻求其他合作方式的共识。2018年6月27日，公司与上海硕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公司终止收购上海硕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关于公司与上海硕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后续合作，公司将根据进展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2018年6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浙江瑞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

并募集配套资金，详细内容参见与本公告同日相关公告及文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均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需对公司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为保证公平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且本公司回复后，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为准。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上市公司股票在停牌前存在交易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本次交易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6月28日